

**2004 年组织会议**

2004 年 2 月 3 日至 6 日

议程项目 2

通过议程和其他组织事项**2004 年 1 月 29 日布隆迪常驻联合国代表给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主席的信**

谨提请阁下注意 2004 年 1 月 13 日和 14 日在布鲁塞尔举行的布隆迪发展伙伴论坛发表的最后公报（见 S/2004/49，附件）。

另外，特此通知阁下，国际货币基金组织董事会已于 2004 年 1 月 23 日决定在“减少贫穷促进增长贷款机制”的框架内向布隆迪提供 1.04 亿美元的信贷额度。关于这项决定的详情，请参阅国际货币基金组织 2004 年 1 月 23 日发表的第 04/13 号新闻公报，网址是：<http://www.imf.org/external/np/sec/pr/2004/pr0413.htm>。

请将本函作为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文件，在理事会审查布隆迪问题特设咨询小组的工作时分发为荷。

常驻代表

大使

马克·恩泰图鲁耶（签名）

